

存量政策加快落地见效 新的储备政策陆续出台实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回应当前经济热点

当前经济形势走势如何?“两新”政策实施进展怎样?围绕经济热点问题,国家发展改革委6月26日举行新闻发布会,国家发展改革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新闻发言人李超在会上作出回应。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今年以来,面对更趋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我们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加快落实稳就业稳经济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李超说。

从供给看,农业生产有序开展,工业服务业稳定增长。“三夏”工作有序推进。5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8%,服务业生产指数增长6.2%,增速比上月提高0.2个百分点。

从需求看,消费投资持续扩大,出口保持较快增长。5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6.4%,增速是2024年以来最高水平。前5个月,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长,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长8.5%,5月份以人民币计价的货物出口增长6.3%,其中对东盟、欧盟、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出口分别增长17.5%、13.7%、13.8%。

近期世界银行、经合组织(OECD)分别将全球经济增长预测下调0.4个和0.2个百分点,而对中国经济增长预测维持总体稳定,德意志银行、摩根士丹利、高盛等国际投行纷纷上调我国经济预测。

7月下达今年第三批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

今年以来,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方面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据介绍,设备更新方面,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力度为2000亿元,第一批约1730亿元资金已安排到16个领域约7500个项目,第二批资金正同步开展项目审核筛选。

消费品以旧换新方面,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力度为3000亿元,前2批共1620亿元资金已按计划分别于1月、4月下达。

“‘两新’政策持续显效,稳投资、扩消费、促转型、惠民生的关键作用进一步凸显,家电、家具、通讯器材等销售快速增长,今年以来以旧换新相关商品销售额超1.4万亿元。”李超表示,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充分发挥“两新”部际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加

强设备更新项目闭环管理,抓紧推出加力实施设备更新贷款贴息政策,进一步降低经营主体设备更新融资成本。按照既定工作安排,将在7月下达今年第三批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并协调有关方面,分领域制定落实到每月、每周的“国补”资金使用计划,保障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全年有序实施。

抓紧下达新增以工代赈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有关部门印发以工代赈加力扩围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增收行动方案。李超介绍,去年11月以来,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财政部下达2025年以工代赈中央专项投资165亿元,支持地方实施以工代赈项目3900多个,预计能解决38万困难群众的就业增收问题。在此基础上,此次方案新增安排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对重点群体较为集中的地区予以支持。

据了解,“两新”融合发展中小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纳入支持范围。同时,方案将以工代赈劳务报酬占中央对项目投入资金的比重由30%以上提高至40%以上。

全国电力供需平衡总体有保障

近期局部地区频繁出现高温天气,能源保供形势受到关注。李超表示,初步预计,今年迎峰度夏期间全国最高用电负荷同比增加约1亿千瓦。“从目前情况看,各方面积极有效应对高温天气用电负荷,今年迎峰度夏电力供需形势好于去年,全国电力供需平衡总体有保障。”李超说,同时也要充分认识到高峰时段部分地区电力供需可能偏紧,极端和连续高温天气以及台风、暴雨、洪涝等自然灾害等影响不容忽视,要提前做好应对准备。

据悉,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充分发挥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部际协调机制作用,加大力度全面落实各项保供举措。及时发现、迅速解决保供中的矛盾和问题,加强煤炭、天然气稳产保供和产运需衔接配合,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力保电网项目按期投产,尽早出力。

此外,充分利用我国大电网资源配置优势,提升全国保供能力,提前做好应对自然灾害冲击电力保供的准备,预置抢险救援力量、设备和物资,确保民生及重点领域用电需求。(据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中国品牌商品亮相中东欧

6月26日,2025年中国品牌商品(中东欧)展在匈牙利首都布达佩斯开幕,来自中国17个省市的270家企业参展,是参展省份数量最多的一届。图为当日,三名女子在展会上拍照。

新华社发

◀(上接1版)

主要目标是:到2035年,现代化流域防洪减灾体系基本完善,防洪安全保障能力显著提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城乡供水安全保障水平明显提升;江河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水生态系统健康稳定;水文化繁荣发展,影响力显著增强;江河保护治理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人水关系更加和谐。

二、全力保障江河安澜

(一)构建流域防洪减灾新格局。遵循“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防灾减灾救灾理念,科学确定不同江河流域防洪减灾思路举措,统筹处理好洪水蓄、滞、泄、排关系,优化流域防洪减灾体系布局,提升洪涝灾害防御能力和应急抢险救灾能力。坚持流域和区域相协同、工程和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统筹干支流防洪体系建设,提升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增强应对极端暴雨洪水的韧性。

(二)完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健全由水库、河道及堤防、蓄滞洪区等组成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推进防洪水库建设,提升已建水库防洪能力,强化库容管理。定期开展水库安全鉴定,及时除险加固,推进大江大河干流堤防达标建设,加快中小河流系统治理,实施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加快推进蓄滞洪区建设,完善功能布局,加强空间管控和产业引导,依法加强蓄滞洪区管理,严控人口迁入,引导区内人口有序外迁。实施洲滩民院分类治理。完善城乡防洪排涝体系,健全洪涝联防联控机制。提升山洪灾害防治和风暴潮防御能力。

(三)构建雨情水情监测预报体系。优化气象水文监测站网布局,强化监测设施和信息系统共建共享,延长洪水预见期,提高暴雨和洪水预报精准度。完善预报、预警、预演、预案措施,加强产流汇流水文模型和洪水演进水动力学模型研发应用。加强水文气象联合科学研究,核心技术攻关和技术标准协同。

(四)健全洪涝灾害防御工作体系。立足防大汛、抢大险、抗大灾,聚焦水库、河道及堤防、蓄滞洪区、山洪灾害易发区,依法严格落实洪涝灾害防御责任,构建科学专业、支撑有力、反应迅速的决策支持机制,健全权威统一、运转高效、分级负责的调度指挥机制,完善流域洪水防御方案和调度方案,增强极端暴雨、特大洪水、重特大险情灾情等应对处置能力。

(五)强化洪涝灾害风险防控。加强流域洪涝

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和系统评估,完善洪水风险图和洪水风险区划,有序引导人口、产业向洪水低风险区迁移。城镇发展、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建设要留出防洪排涝通道和蓄滞洪空间。在确保省域内耕地保护任务不降低前提下,稳妥有序退出河道内影响行洪安全等的不稳定耕地。强化交通、通信、供水、能源等重点领域防洪抗灾能力建设,以洪水高风险区为重点逐步推行洪水保险制度。坚持旱涝同防同治,在确保防洪安全前提下,促进洪水资源化利用。

三、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六)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完善水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依法依规开展规划水资源论证,严格取水管理,依法严厉打击违法取水行为,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开展水资源承载力评价,实行差别化管控政策,在水资源超载地区依据有关规定暂停新增取水许可。坚持以水而定推进国土绿化,严禁脱离实际建设人工湖、人造景观等。

(七)全方位提升节水水平。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推动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在黄河、海河、辽河和西北地区内陆河等流域推进深度节水控水。推动农业节水增效,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发展高效旱作农业。推动工业节水减排,提升工业用水循环利用水平。推动城镇节水降损,推广使用生活节水器具。加强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及海水淡化水、矿坑(井)水、微咸水等非传统水利用。健全节水激励约束机制,大力发展节水产业,加快推行合同节水管理。

(八)科学配置江河流域水资源。加强河湖水资源动态监测分析,定期开展流域水资源调查评价,加快完成跨行政区域江河水量分配。统筹当地水和外调水、常规水和非常规水,推行优水优用、分质供水,优先满足城乡居民生活用水,保障基本生态用水,统筹生产用水。坚持互联互通、多元互补、蓄泄兼筹,协同推进国家水网各层级融合发展,优化水资源宏观配置,增强水资源总体调配能力,提高缺水地区供水保障程度和抗风险能力。建立健全国家水资源安全战略储备体系和地下水储备制度。

(九)增强供水安全保障能力。充分挖掘现有水源调蓄工程供水潜力,加快推进已列入国家规划的骨干水源工程建设。完善城市供水网络,加快应急备用源建设,形成多水源、高保障的供水格局。推动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分类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小型供水规范化建设,

有条件的地方可推行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和专业化管护。加强抗旱应急水源和小型引调水工程建设。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改造,在水土资源条件适宜地区新建一批现代化灌区,健全农业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

(十)发挥水资源综合利用功能。加快推进西南地区水电基地建设,合理布局、积极有序开发建设抽水蓄能电站,实施小水电站绿色改造提升,推进水风光一体化基地建设。巩固提升长江黄金水道、珠江、京杭大运河黄河以南段等航运主通道功能,有序推进内河航运发展。

四、加强江河水生生态保护

(十一)强化江河流域生态功能。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落实分区区划、差异化、精准管控的生态环境管理要求,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立足整体提升流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以大江大河大湖为重点,统筹江河源头至河口、水域和陆域的全域保护,形成以江河干流和主要支流为骨架,以湖泊、水库、湿地等为节点的江河生态保护带,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基础。

(十二)改善河湖生态环境。坚持一河一策,北方地区以解决河流断流、湖泊萎缩为重点,实现还水于河;南方地区以改善水动力条件为重点,实现水清河畅。推进母亲河复苏行动,开展华北地区主要河湖生态补水,保障永定河、京杭大运河水流全线贯通,巩固西北地区内陆河生态治理成果,实施辽河生态水水量调度和综合治理。加强重要湖泊生态治理,改善鄱阳湖、洞庭湖等通江湖泊的江湖关系。实施地下水保护治理行动,推进华北等重点区域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

(十三)加强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加大对江河源头、水源涵养区的雪山冰川、高寒草甸、草原、湿地等的保护力度。在三江源等重要江河源头区,实施重大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持续开展气候变化对江河水源补给影响科学考察和评估。科学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对人为水土流失的监管。

(十四)建设江河绿色生态廊道。以保障防洪安全、稳定河势、规范流路为前提,推进河湖岸线和滩区生态整治,严格落实河湖库水域、岸线管理保护,科学全面划定河湖库管理范围,统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依法纵深推进清理河湖库乱占、乱采、乱堆、乱建问题,严禁侵占破坏河湖岸线。科学确定河湖生态流量目标,强化生态水量调度与监管。恢复河流连通性,加大水生生物

保护力度,加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保护修复,维护生物多样性 and 生态系统稳定性。

(十五)推进河口及三角洲生态保护。强化大江大河入海河口管理,划定河口治理线,确保入海流路通畅。加强河口及三角洲湿地生态保护与修复,科学调度水资源,保障三角洲生态用水和入海水量,有效应对咸潮入侵,维护河口生态、行洪、供水、排涝、纳潮、通航等功能。

五、持续改善江河水环境

(十六)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扎实推进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开展水源地水质监测及安全评估。加强南水北调水源地、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等重要水源补给地保护修复。强化重大引调水工程输水沿线、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监测和保护。健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提高水环境风险防控能力。

(十七)加强江河水环境治理。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推进重要河湖生态治理,持续提升河湖水生态环境质量,建设美丽河湖。完善全国地表水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提高数智化监测预警能力。落实污染物达标排放要求,严格控制入河湖排污总量,深入推进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建成排污口监测监管体系。持续推进河湖清漂。加强沿河湖矿山、化工园区、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水环境风险隐患综合治理。

六、传承弘扬水文化

(十八)保护水文化遗产。传承弘扬以江河为纽带的水文化,推动建立贯通古今、繁荣发展的水文化体系。加强水利遗产保护,推进长江、黄河、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支持水文化代表性项目申报世界遗产。加强水利遗产数字化保护和展示。

(十九)传播水文化。深入挖掘水文化内涵与时代价值,实施水文化传承创新工程。依托自然河湖和水利工程,因地制宜开发水文化资源,提升水文化博物馆功能。培育水文化品牌,有序发展水上运动项目,推出一批江河旅游产品。加大水文化宣传力度,提高水文化影响力。

七、完善江河保护治理机制

(二十)进一步强化流域管理。按照流域管理和区域管理相结合、统一管理和分级管理相结合,强化流域统一规划、统一治理、统一调度。完善江河保护治理规划体系,加强规划实施和评估

管理。开展防洪、生态、供水、发电、航运等多目标综合调度,实行流域骨干水工程联合调度。强化工程质量安全和运行管护,加强水库运行管理,推进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

(二十一)充分发挥河湖长制作用。发挥省级总河长牵头抓总作用,压实各级河湖长责任。完善流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和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二十二)深化科技创新。推进水利行业自然垄断环节独立运营和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推进水权改革,完善水价形成机制,落实好水资源费改税政策。健全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机制。深化水利投融资改革,健全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机制,加强优质金融服务供给,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以数字孪生流域为重点,系统谋划推进数字孪生水利体系建设。健全江河流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和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二十三)强化法治保障。推动完善涉水法律法规制度,推动修改水法、防洪法,健全蓄滞洪区管理、河道管理、采砂管理、水资源调度、重要水源地保护、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制度规定。全面实施长江保护法、黄河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推进跨区域跨部门综合执法,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

(二十四)强化科技赋能。加强江河保护治理重大问题研究、关键技术攻关、装备研发和成果转化,完善技术标准体系。强化水利工程安全监测监控,提高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加快科技人才培养,为江河保护治理提供人才支撑。

八、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和加强党对江河保护治理的全面领导,健全中央统筹、流域协同、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水利、发展改革等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农业农村、应急管理、气象、能源、林草等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做好相关工作,强化要素保障和政策支持,鼓励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凝聚江河保护治理合力。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投资娄底

一份授权放权清单,将投资决策权归位于企业,大大提升企业投资决策效率;一支20亿元的产业基金,撬动高科技企业跨越千里落户湘中;一座“人才超市”,精准匹配千名技术骨干……

娄底市国资委因地制宜、因企施策,深化创新、强化监管,重构产业结构、促进产业提质、保障产业稳健,推动产业向“新”转型。

根据2024年末快报数据,8户监管企业资产总额687.66亿元,同比增长11.67%;净资产214.28亿元,同比增长8.92%;净资产收益率2.4%,在全省各市中排名第二。娄底市国资委紧扣“服务者”定位,书写助推全市高质量发展的实践篇章。

聚链兴产强磁场 产业与资本“携手并进”

去年,作为“材料谷”基金首个基金招商项目的深圳扑浪量子半导体公司,最终选址落户娄底经开区,进一步拓展娄底产业生态圈。

扑浪量子的落地,得益于一支“小而精”的基金强势出击——娄底市兴泰产业投资基金由娄底市创投集团旗下湖南昆石基金与湖南兴湘集团联合设立,组建规模达20亿元(首期规模2亿元)。

娄底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基金和特色产业基金发展,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加大投资力度,基金招商的“葡萄串效应”持续显现。娄底“材料谷”产业投资基金向长沙经阁新材料注资2000万元,联合研发高端铝型材涂层技术;旗下子公司百通公司已投放贷款45笔,共计2.34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271万元,利润总额847万元。

资本加持下,项目建设如火如荼。娄底城发集团全年承建、谋划基础设施及经营性

借力东风好扬帆

——娄底深化改革激活国有企业发展新动能

姚昕明 张滔 刘琼 潘金枝

项目26个,获批政策资金补助2.071亿元,完成投资28.37亿元;代建的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广医一院娄底医院项目,提前56天全面完成57万立方米场坪工程、1000根桩基工程,6个月全面实现26万平方米的主体建筑封顶,获评优秀省重点建设项目;城钢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基地项目成功取得工信部牌照,全链条供应废钢、煤、铁矿石等材料近80万吨,实现营收14亿元。

资本变现能力提升的同时,风险防控也在强化。面对转型压力,娄底市万宝投集团2025年一季度筹措资金1.78亿元,推进融资项目5.8亿元,同步偿还利息1.14亿元,严守债务底线;市国资委同步构建“防风险”长效机制,出台《市属监管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等20余项制度,为产业投资决策、资本运营等提供遵循。

科创协同促发展 技术转化“破茧成蝶”

2024年10月16日,娄底市“三电”产业联合创新中心正式揭牌。该中心由创投集团与中南大学共同组建,旨在深化本土企业与高校在关键技术领域的产学研合作,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推动实体经济转型升级。

同时,娄底支持市属国有企业参与娄底“材料谷”科创中心建设,联合世界陶瓷科学院林华泰院士科研团队、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打造国内一流的先进陶瓷行业技术研发转化中心,吸引国内外研发团队来娄实现成果转化,降低企业研发成本,形成高附加值的产业链和产业聚集。

娄底深化校企联动机制,与3所高校进行校企合作,开展研学4000人次,积极拓展低空经济新业态。依托桥头河机场贯通南北、连接东西的区位优势,打造低空综合交通枢纽,积极推进通航产业建设,吸引多家通航企业入驻,产学研用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逐步完善。

人才生态激活新动能。依托湖南湘中人才集团,娄底上线“人才超市”,一网整合1712家企业需求,注册总人数2.1万,办结人才业务1210笔,人才供需撮合成功匹配近千人;打造娄底市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以“场地+服务+资金+资源”的孵化模式,为大学生创新创业提供全方位的支持和保障。

生态治理再造 精准服务构筑“发展暖巢”

“三张清单”划清权责——接连出台的娄底市国资委监管事项清单、重点监管事项负面清单、授权放权事项清单,厘清出资人权责边界,将投资决策权归位企业,同时为融资担保、资产交易划定“跑道”。

主业聚焦“瘦身健体”——出台《娄底市国资委监管企业主责主业管理办法》,重新核定市属国企主责主业,开展专业化整合,进一步优化资本配置,推动国有资产向主业实业集中;

分类考核精准施策——娄底修订《娄底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

天元区开展防汛应急救援联合演练

全面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6月25日,株洲市天元区举行2025年防汛应急救援联合演练,通过模拟多种险情场景,检验全区防汛应急响应能力和多部门协同作战水平。区委书记邵凌云、区长何根在点评会上强调,各相关部门要压实责任,排查隐患,准备必须再充分,响应必须再迅速,纪律必须再严明。

此次演练不仅检验天元区防汛应急体系实战能力,也增强了干部群众防灾意识。下一步,天元区将继续优化物资储备,强化队伍建设,细化技术操作,加强宣传教育,抓实抓细防汛救灾各项措施,全力确保安全度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张永琼 许凤姣 董相林)